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临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20日-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审议表决的监事4 人,实际参与审议表决的监事4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各项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的各项有关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 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 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情况。 没有发现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 4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2、《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取消监事会,并对《公 司章程》及其附件进行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步废止。本次修订后,公司 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相关职责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 理委员会承接。

表决结果: 4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3、《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4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上述第2项议案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